附件3

**湖南农民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学基地评审规则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审**  **要点** | **评审内容** | **分值** | **备注** |
| **基地基础条件** | 1.基地具有区域特色，在当地有较大影响力。（5分）  2.基地规模相对较大。种植业单个实践教学基地，种植面积在50亩以上，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蔬菜、果树、花卉或中草药等植物品种；养殖业单个实践教学基地，猪、牛、羊、禽的养殖规模一般要求为：年产生猪200头、奶牛或肉牛50头、肉羊100只、或家禽3000只以上，水产养殖育种池塘面积20亩以上，或者商品养殖水面面积100亩以上；其他行业实践教学基地具有规模上的比较优势，具有一个以上主营业务等。（10分）  3.基地主营业务与当地开放大学招生专业的吻合度高。（10分） | 25 |  |
| **基地负责人条件** | 1.负责人是“农民大学生培养计划”或“村（社区）基层组织人才定向培养试点”项目学员，学用结合方面表现突出，成效明显；（5分）  2.负责人及其团队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，较强的业务能力和实操水平，合作意愿强烈，能为开放大学体系农民大学生提供相关专业、课程实践教学服务。（10分） | 15 |  |
| **基地运营发展条件** | 1.基地于2023年10月前完成工商登记注册，综合效益较好，抗风险能力较强，近两年收益稳定、正常；（10分）  2.基地建设发展思路清晰，目标明确，规模适度，制度完善，管理规范，经营发展状况良好；（10分）  3.基地具有一定的创新研发、生产销售、资源整合等持续运营能力，其生产经营模式可复制、可推广。基地具有较强的带动就业能力等。（10分） | 25 |  |
| **基地实践教学条件** | 1.基地与当地“农民大学生培养计划”招生专业及核心课程实践教学内容和目标的匹配度高；（5分）  2.基地在全省乃至全国具有技术上的先进性和模式上的示范性；（10分）  3.基地能提供单次至少容纳60名学员开展实践教学的场所，每年能承担至少2次相关专业及核心课程的实践实习，并能提供操作层面的技术服务。（10分） | 25 |  |
| **基地的特色创新** | 1.基地在产业发展、管理模式及理念等方面的独特性；  2.基地在服务教育教学、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的实效性；  3.基地负责人及其团队在创新创业、社会服务精神的正向带动和示范作用，以及参与各级各类创新创业竞赛等活动的情况等。 | 10 |  |